

# 2021年度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城乡规划管理职责。拟订土地、矿产、水等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国家和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中央、省、州、县关于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

体系。监督和指导乡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和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全县乡镇规划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管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申报县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提出县级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可产勘查专项。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合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有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承担全县地理空间数据的汇集、共享工作。负责全县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数据的统一获取、处理、提供。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交流。

（十四）根据县委授权，对县以下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内设机构设置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内设机构包括：古丈县自然资源局为一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机关内设股室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计划财务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城乡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股、耕地保护股、国土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股、自然保护地管理股、工会、政工股、15职能股室。单位总编制213人。

### （二）决算单位构成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1、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2、古丈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3、古丈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4、古丈县不动产登记中心5、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5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52.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42.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64.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942.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3,202.7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979.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2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1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9,510.0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10,552.7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01.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59.21	
	30			61		
<b>总计</b>		<b>31</b>	<b>11,011.96</b>	<b>总计</b>	<b>62</b>	<b>11,011.96</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9,510.05</b>	<b>9,257.79</b>					<b>252.26</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34.23	2,034.2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00	32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00	32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00	86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00	86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17.29	817.29					
2110501	森林管护	817.29	817.29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6.94	36.94					
2110602	退耕现金	36.94	36.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	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66.35	3,566.34				0.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12.12	1,612.10				0.01
2130201	行政运行	14.60	14.6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20	42.20				
2130204	事业单位	268.76	268.7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0.44	90.4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38.20	1,138.19				0.0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7.91	57.91				
21305	扶贫	251.29	251.2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51.29	251.2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95	1,702.9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95	1,702.9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24.28	2,672.04				252.2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924.28	2,672.04				252.24
2200101	行政运行	1,318.01	1,177.77				140.2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7.20	507.2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96.00					96.00
2200150	事业运行	872.65	872.6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0.42	114.42				1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9.00	979.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79.00	979.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979.00	979.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19	0.19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0.19	0.19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0.1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52.75	3,314.67	7,238.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2.20	592.24	1,449.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00		32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00		32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00	592.24	267.7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00	592.24	267.76			
21105	天然林保护	817.29		817.29			
2110501	森林管护	817.29		817.29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44.91		44.91			
2110602	退耕现金	44.91		44.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4.60		364.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4.60		364.6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8.60		358.6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42.81	389.81	3,553.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88.57	293.36	1,695.21			
2130201	行政运行	14.60	14.6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20		42.20			
2130204	事业单位	268.94	268.76	0.1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3.62		133.6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3.10		333.10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5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42.20	2,042.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4.60		364.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942.81	3,942.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672.04	2,672.0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79.00	979.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23		21.2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19	0.1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9,257.79</b>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b>10,022.06</b>	<b>9,636.24</b>	<b>385.82</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60.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5.98	41.56	54.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6.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34.25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10,118.04</b>	<b>总计</b>	<b>64</b>	<b>10,118.04</b>	<b>9,677.79</b>	<b>440.2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9,636.24</b>	<b>3,162.75</b>	<b>6,473.48</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2.20	592.24	1,449.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00		32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00		32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00	592.24	267.7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00	592.24	267.76
21105	天然林保护	817.29		817.29
2110501	森林管护	817.29		817.29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44.91		44.91
2110602	退耕现金	44.91		44.91
213	农林水支出	3,942.81	389.81	3,553.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88.57	293.36	1,695.21
2130201	行政运行	14.60	14.6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20		42.20
2130204	事业单位	268.94	268.76	0.1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3.62		133.6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33.10		333.1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38.20		1,138.2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7.91	10.00	47.91
21305	扶贫	251.29	31.80	219.4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51.29	31.80	219.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95	64.65	1,638.3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2.95	64.65	1,638.3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72.04	2,043.75	628.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672.04	2,043.75	628.29
2200101	行政运行	1,177.77	1,146.79	30.9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7.20		507.20
2200150	事业运行	872.65	872.6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4.42	24.31	90.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9.00	136.96	842.0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79.00	136.96	842.0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979.00	136.96	842.0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19		0.19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0.19		0.19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0.1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963.38</b>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42.39</b>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101	基本工资	1,292.24	30201	办公费	20.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0.89	30203	咨询费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70.96</b>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98	30206	电费	1.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4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86.03</b>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6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0.96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b>399</b>	<b>其他支出</b>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5.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74			
<b>人员经费合计</b>		<b>2,649.41</b>	<b>公用经费合计</b>				<b>513.3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25		16.45		16.45	16.80	24.57		16.00		16.00	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434.25</b>	<b>6.00</b>	<b>385.82</b>	<b>21.23</b>	<b>364.60</b>	<b>54.42</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3.02	6.00	364.60		364.60	54.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3.02	6.00	364.60		364.60	54.4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13.02		358.60		358.60	54.4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6.00		6.00	
229	其他支出	21.23		21.23	21.2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23		21.23	21.23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23		21.23	2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1,011.96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167.61万元，增长127.32%。主要是因为因为林业兵长，林业项目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9,510.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257.79万元，占97.3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52.26万元，占2.6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0,55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4.67万元，占31.41%；项目支出7,238.08万元，占68.5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118.04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978.7万元，增长144.44%。主要是因为因为林业并账，林业项目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636.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31%。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025.98万元，增长166.91%。主要是因为因为林业并账，林业项目增加。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636.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2,042.2万元，占21.19%；农林水支出3,942.81万元，占40.9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672.04万元，占27.7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79万元，占10.16%；债务付息支出0.19万元，占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06.2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63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5.5%，其中：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林业护林员工资。

**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6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林业中央直达项目资金。

**3、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7.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林业天保林项目资金。

**4、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9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林业退耕还林项目资金。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项目资金。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272.7万元，支出决算为26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有项目资金结余。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6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8.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9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1.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2.9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项目资金。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10.13万元，支出决算为1,17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0.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林业资金。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5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资金。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053.44万元，支出决算为87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项目资金结余。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4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其他自然资源事务经费。

##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7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地灾中央直达资金到位。

## 19、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债券资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62.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49.4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513.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23%，主要包括：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费、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25万元，支出决算为24.57万元，完成预算的73.8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6.8万元，支出决算为8.57万元，完成预算的51.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费支出

，与上年相比增加7.13万元，增长495.1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接待标准提高。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6.45万元，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97.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并入机关

服务中心，维修费、保养费等减少

，与上年相比增加5.57万元，增长5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租车费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57万元，占34.8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6万元，占65.1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5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79个、来宾716人次，主要是生态修复、矿山整治、地灾勘察、林业土地案件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没有购置车辆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主要是租车费用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34.25万元；支出385.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3万元，项目支出364.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4.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8.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项目资金。

###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项目资金。

### 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2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资金。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古丈县国土资源局（本级）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3.35万元，比上一年决算数增加222.2万元，增长76.32%。主要原因是：林业并账增加资金。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年度古丈县国土资源局（本级）开支会议费0万元，我单位2021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4.67万元，主要用于不动产、事业人员继续教育等培训开支；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没有举办此类活动。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古丈县国土资源局（本级）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60.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73.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2.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古丈县国土资源局（本级）共有车辆2辆（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附件2：

古丈县 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 年6 月 26 日

古丈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田丽华 联络电话 13574317030

人员编制 200 实有人数 200

职能职责概述

本单位主要工作是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管理，搞好我县的土地资源管理工作，更好地为我县经济建设服务。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主管部门及下属单位汇总

1、主管部门 9510.05 1501.91 9257.79 434.25

2、下属单位1

3、下属单位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主管部门及下属单位汇总

1、主管部门 105527.49 3314.67 2115.29 442.39 7238.08 459.21

2、下属单位1

3、下属单位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主管部门及下属单位汇总

1、主管部门 24.57 8.57 16

2、下属单位1

3、下属单位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主管部门及下属单位汇总

1、主管部门 990.05 990.05

2、下属单位1

3、下属单位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

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

完成情况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1：三公经费有效控制，各项发放及时，按照年初预算的数额，没有超出预算。

任务2：省市县重点项目建设按期完成，按预算安排支出。

省州县的重点项目按期完成，支出及时。

任务3：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处置合规。

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处置合规

任务4：收入及进足额上缴

农土资金和不动产登记费用及时足额上缴。

.....

整体支出预期效益及实际效益（量化到具体数值，不能量化的细化效益内容） 预期效益 实际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1：完善基础设施

指标2：增加就业机会,促进社会和谐

..... 古丈崩岩地质灾害点治理项目的完成，守护古阳村16户107人，财产1000多万得到安全保障；因项目实施工需要，当地年轻的劳力找到了务工的机会。

经济效益 指标1：保障干部职工福利待遇

指标2：增加当地老百姓收入

..... 1. 参加施工的农民工工资及时的发放，收入均在5000元以上。

2. 各项在政策内的福利待遇已经发放到位。

生态效益 指标1：优化环境。

指标2：减沙污染

..... 优化环境，减少污染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提高政策知晓率

指标2：提高为民服务满意度

.....

逢古丈场组织干部职工设摊点，发放政策、法规宣传册，面结面讲解老百姓的疑问。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6

评价等次 良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向俊锋 局长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石金凤 副局长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田丽萍 办公室主任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田丽华 局会计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张伟 项目负责人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文易 纪律监察员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签名）： 田丽华 联系电话：13574317030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改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绩效理念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古丈县财政局关于对2021年度预算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古财绩[2022]1号）精神，我中心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6月对我单位2021年度预算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内设机构设置

古丈县自然资源局为一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古丈县自然资源局机关内设股室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计划财务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城乡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股、耕地保护股、国土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股、自然保护地管理股、工会、政工股等职能股室。单位总编制200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本单位全年总支出10552.75万元，支出涉及自然资源、林业等行业经济领域。支出内容其中基本支出发放人员经费2115.29万元、开支公用经费442.39万元；项目支出7238.08万元，其中支付节能环保支出1449.96万元，支付城乡社区建设资金364.6万元，支付农林水利支出3553万元，支付自然资源建设资金1028.29万元，支付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42.04万元，债券付息0.19万元。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

本年基本支出3314.67万元，用于人员经费发放、公用经费开支以及日常办公设备购置，主要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发生的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15.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86.03万元，商品服务支出442.39万元。一年来，我单位强化预算管理，加大预算控制力度，建立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预算约束机制，严格专项资金管理，重点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保障人员经费和民生支出，确保农机惠民政策落实落地，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 专项支出

###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年专项支出7238.08万元，全年投入专项资金7238.08万元，其中支付节能环保支出1449.96万元，支付城乡社区建设资金364.6万元，支付农林水利支出3553万元，支付自然资源建设资金1028.29万元，支付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42.04万元，债券付息0.19万元。

###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事业目标或任务发生的专项业务或专项资金支出。其中支付节能环保支出1449.96万元，支付城乡社区建设资金364.6万元，支付农林水利支出3553万元，支付自然资源建设资金1028.29万元，支付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42.04万元，债券付息0.19万元。

###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一直严格执行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专项资金用途专款专用，无挪用、截留、套用专项资金的违法违纪现象，确保专项资金推动项目实施，惠利于民，切实保障了财政专项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 (一) 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县委“生态文明立县、特色产业富民、发展环境创优”发展战略，按照县里召开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推进土地资源利用及严格保护耕地等工作，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 (二) 围绕规划先行，我县村庄规划有序推进

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局关于下发2021年村庄规划编制任务的通知》，我县2021年度共需完成36个行政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时间节点要求如下：10月31日前，完成方案编制的初稿；11月30日前，完成初步方案的咨询论证；2022年1月31日前，完成方案的审查审核；2022年2月28日前，完成规划方案的审批公告。

2021年6月启动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明确的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和示范创建村庄，交通干线沿线、重要河流湖泊周边村庄，红色资源丰富的

村庄，文旅产业特色明显的村庄，列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有乡村建设重点投资项目的村庄，列入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村庄。按照省厅《关于建立和实施分类推进村庄规划编制管理清单制度的通知》，依据各乡镇镇域产业发展规划图及全县最新国土“三调”数据，将村庄规划5种功能分类中的搬迁撤并类、其他类，分别调整为农业发展类、生态保护类。现全县103个村庄规划功能分类为城郊融合类15个、集聚提升类31个、特色保护类25个、农业发展类13个、生态保护类19个。计划2021年底完成48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2022年完成28个村庄规划编制，2023年底前，全面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和审批工作，健全配套政策，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

7月15日，全省村庄规划视频会议召开，陈文浩副省长做了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上级要求，我局积极开展工作，并得到县领导的大力支持。现已召开全县村庄规划工作推进会，《古丈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通过县政府常委会，并对各乡镇进行业务指导，初步对今年需完成的48个村庄进行了摸底，11月，已在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网进行招拍挂，确认了技术单位，目前村规编制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 (二) 围绕项目建设，用地保障速度进一步加快

- 1、加快土地报批速度。
- 2、加强土地储备力度，保障土地供应。
- 3、加快土地审批，确保项目落实落地。
- 4、加大项目征地力度，服务产业园区建设。
- 5、积极缴纳相关税费，支付土地储备资金。
- 6、依规核算项目成本，妥善处理企业垫资。

## (三) 围绕乡村振兴，增减挂钩作用进一步凸显

- 1、完成2019年度、2020年度跨省域调剂项目整改。

《古丈县2019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一期)》系古丈县2019年度跨省域调剂项目，经过整改，现已完成县级验收、州级验收复核(新增农用地面积57.8393公顷，其中水田1.7343公顷、旱地20.0403公顷、其他农用地36.0647公顷)，待省、部级核查。部级核查通过后，剩余跨省域调剂价款7650万元将拨付到我县财政。

2020年度跨省域调剂项目整改于2021年1月完成，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确认、部级核查，剩余跨省域调剂价款4950万元已于2021年9月到我县财政。

2、完成2021年度增减挂钩项目前期工作。

2021年9月完成了我县2021年度增减挂钩项目1400

亩前期调查摸底、拆旧复垦协议签订、航飞、勘测定界、规划设计等工作，待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果启用、国务院关于增减挂钩跨省域调剂政策的明确，即可复垦实施。

(四)结合项目实施，大力推进土地开发整治项目建设

1、积极实施历史遗留和自然灾害损毁土地复垦项目。截止目前已安排15个，13个已完工，2个正在实施。15个项目涉及项目资金380万元

。

2、积极实施涉农整合资金项目。截止目前，已实施2个涉农整合资金项目，分别为岩头寨镇岩咀村王泥溪水毁项目，高峰镇陈家村水毁项目，2个项目资金共计73万元。

3、积极申报和实施土地开发项目。向州省申报土地开发项目三个批次7个项目，建设总规模555亩，新增水田406亩，新增旱地84亩涉及项目资金750余万。6个项目已全面实施，项目完工后，将落实我县的耕地占补平衡工作。1个项目正在等待省厅批复。

(五)严控耕地保护红线，耕地保护水平进一步提高

1、加大土地开发项目申报力度

2、积极推进补充耕地指标确认工作

3、认真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耕地保护“一张图”编制等专项工作

(1)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足工作:上级下达我县补足永久基本农田面积7292.96公顷，目前已完成，成果已提交省厅审查。

(2)设施农业用地备案及上图入库工作:截止11月底，共完成本年度设施农业用地备案72宗，备案总面积207.083亩。

(3)耕地保护“一张图”编制工作:耕地保护“一张图”已完成，成果已提交省厅审查。

4、切实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本年度我县共有古丈县2021年第二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古丈县2020年第四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古丈县2020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古丈县2020年第七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古丈县2020年第八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古丈县2020年第十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和古丈县殡仪馆建设用地项目等7个建设项目申请使用指标，申请用地面积共计7.668公顷，需补

充耕地面积共计2.8135

公顷(其中水田面积共计1.4623公顷)，需补充粮食产能共计8440.5公斤，已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测监管系统中挂钩补充。

(六)围绕生态保护，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地等管理能力不断提升

1、生态建设有序开展

2、生态惠农资金发放按期完成

3、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强力推进

4、森林资源管理全面提升

5、自然保护地管理工作不断加强

(1)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回头看”工作，做好各自然保护地管理单位整合优化问题上报及跟踪服务工作。

(2)督促各自然保护地管理单位加强资源管理保护工作，一是积极落实管理责任，做到常态化巡护检查，有效保护了野生动植物资源、地质遗迹资源及风景名胜资源；二是开展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销号及预防工作，有效预防突出环境问题的发生；三是加强监管，清查自然保护地内违建别墅，杜绝各种非法、违法现象发生。

(3)督促各自然保护地管理单位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利用会议、电视、微信公号、防火标语进行禁火防火宣传，适时组织森林防灭火演练活动，仿真演练了森林防灭火，确保了年内未有森林火灾发生。

(4)加强科研宣教工作。一是加大科研监测设备投入力度，高望界自然保护区布设红外相机87部，回收红外相机监测数据70.

5GB, 获取了较为理想的白颈长尾雉、红腹锦鸡、果子狸等野生动物活动觅食的图片与视频；二是加强了保护区的宣传推介，3月25日红石林地质公园在古丈县红石林镇中心完小开展了“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为主题的科普宣传活动，通过工作人员的生动讲解，活跃了现场氛围，让学生们对科普知识产生了浓厚的兴趣。4月，高望界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与吉首大学、湘西州电视台合作，对高望界自然保护区的科研监测活动进行了连续8期的跟进报道，使高望界自然保护区在湘西州域内拥有了良好的声誉，让生态文明观念更深入人心。

(5)积极组织各自然保护地管理单位开展申报项目和能力建设项目，完成“十四五”计划及资金上报工作。高望界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于20

21年2月上旬完成了《湖南高望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资源保护和科研监测设施建设项目》资料从古丈县发改局到湘西州发改局，再到省发改委，最后达国家林业草原局的申报，有望争取项目资金2499.28万元，确保能力建设资金和生态监测落实到位。

(七)围绕因土详查，进一步摸清全县土地现状

1、全面完成第三次国土调查任务，我县调查成果于2020年11月顺利通过国家级内外业核查工作，并按时将调查成果上报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开展2020年度国土利用变更调查。

3、开展卫星监测有关地类核实工作。

4、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和标注“恢复属性”地类分析评价工作。

(八)加强矿产资源管理

1、依法关闭情况

为加快推进我县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砂石土矿绿色发展，确保各类问题整改到位，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湘政办发(2019)54

号)、《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力推进砂石土矿专项整治有关问题的通知》(湘自然资规(2019)6号)、《古丈县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19年-

2025年)》等文件精神，经请示县人民政府研究，于2020年12月17日由县人民政府下文《古丈县人民政府关于依法关闭古丈县彭彬采石场等9家矿山的决定》(古政函[2020]

139号)，决定依法关闭古丈县彭彬采石场等采石场。2021

年9月3日，按照《湘西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砂石土矿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州政办明电[2021]14号)文件精神，县人民政府下文《古丈县人民政府关于依法关闭古丈县九龙采石场等11个采石场的决定》(古政函[2021]102

号)，决定依法关闭古丈县九龙采石场等采石场。

目前，我县20个采石场已全部下文关闭。

2、绿色矿山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及县级专项规划编制情况

1、现有矿山基本情况：古丈县现有采矿权51个(过期45个)，其中省

级登记发证12个，过期8个(锰矿9个，磷矿1个、水泥用灰岩1个、钒矿1个);州级登记发证12个，过期10个(水泥配料用页岩1个、建筑用辉绿岩1个、饰面用大理石2个、重晶石1个、方解石4个、磷矿3个);县级发证27个(过期27个)，其中，建筑石料用灰岩14个(有效期内0个)。

## 2、砂石土矿专项规划编制情况

我县专项规划编制技术单位是省地质勘查局405队，根据当时摸底情况，我县砂石土矿共计20个，其中，建筑石料用灰岩14个，页岩1个，建筑用砂1个，辉绿岩3个、页岩1个。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结合专项规划编制技术单位意见，拟至2025年设立古丈县古阳镇大龙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古丈县岩头寨镇野竹坪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古丈县红石林镇小龙热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古丈县坪坝镇张家坪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古丈县断龙山镇米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古丈县古阳镇蔡家建筑石料用灰岩、古丈县默戎镇龙鼻建筑用辉绿岩矿7个开采规划区块，拟至2021

年限期退出古丈县山枣乡高寨采石场等5个矿山;拟设立古丈县高峰建筑用砂岩、古丈县科布车建筑石料用灰岩、古丈县潭溪建筑石料用灰岩3个备选开采规划区;拟对古丈县红石林镇茄通采石场等13个矿山进行关闭退出或变更矿种。

该专项规划文本已编制完成，通过部门会审，县常委会审查，省、州专家联合进行了评审，并出具了专家意见。县人民政府已盖章同意上报。

目前，按照州政府最新要求，安全距离要求由300米改为800米，已要求技术单位按要求梳理全县范围内能够达到要求的区块，目前，技术单位反馈的全县只有2个区块(原规划的古丈县古阳镇蔡家建筑石料用灰岩、技术单位新找寻区块古丈县断龙山镇王寨枯建筑石料用灰岩)能够达到要求。现该规划正在按照省、州要求修改。

## 3、绿色矿山建设实施方案情况

编制了《古丈县绿色矿山建设三年实施方案》，明确了绿色矿山建设的工作流程、标准和计划，2020年前，绿色矿山建设1个(古丈县南方水泥);

2021年，绿色矿山建设1个，即古丈县塞石石业有限公司建筑用石料(大理石)。2022年绿色矿山建设2个，古丈县恒源锰业有限公司烂泥田



中段锰矿，古丈县宏泰锰业有限公司烂泥田南段锰矿。

#### 4、“四废”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情况

自州人民政府对该项工作安排部署以来，我县于2021年1月13日印发了相关工作方案，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古丈县废弃矿区废弃砂石场废弃厂房废弃作业区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工作方案〉的通知》（古政办发[2021]1

号）文件要求，我局主要负责做好整治区域内开展废弃砂石场、废弃矿区、废弃作业区整治修复工作，负责制定生态修复总体工作规划和涉及规划修复为林业区域的项目把关。我局根据工作方案，梳理工作思路，对废弃砂石场、废弃矿区、废弃作业区进行换底调查，我县提底度弃砂石场29个，废弃矿区0个，废弃作业区5个。目前已编制复绿方案20个。覆土复绿进展情况如下：1、

已基本自然复绿9个；2、正在行覆土复绿的11个；3、已覆土复绿废弃采石场1个，11月已通过县内自检2个废弃采石场，正在报请州局验收销号，预计12月底完成州级验收15个采石场。

（九）围绕“月清三地两矿”，严厉打击违法用地

#### 1、违法用地整治工作

2021年，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工作力度，增强执法合力，违法用地整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一是加大巡查力度。加大全县重点区域能做到重点巡查，与各乡镇政府相协作，有效的控制了重点区域新增违法用地行为的发生。全年共巡查400余人次，下达责令停工通知书40余份。二是查处违法用地力度进一步加大。行政处罚案件30起，罚没款共计1254380.89元。其中涉及规划方面的案件共10件，涉及非法占用土地方面的案件共20宗。三是土卫片执法工作。2021年下发2020年度下发的卫片图斑508个，总面积为3307.77亩，其中耕地为836.12亩。2021

年下发卫片共计390个，涉及土地面积3017.54亩，涉及耕地328.98亩，基本农田55.41亩；其中部位片和季度卫片的261个面积2450.26亩，耕地258.86亩，占基本农田44.4亩；涉及矿山卫片17个；涉及疑似开采图斑31个；2020年部下发拟问责违法用地图斑81件，涉及土地面积408.21亩，耕地面积70.12亩，基本农田11.01亩。2021年度矿产监测图斑17个，在图斑下发后，我局组织人员对图斑进行了实地核查后，判定1宗为违法，我局已对其违法行为做出处罚，当事人已履行。

## 2、月清三地处理情况

月清三地违法用地项目共41宗，阶段性整改到位的12宗，正在整改13宗，已整改完成16宗。

## 3、批而未供处置情况

完成批而未供处置78.61公顷，其中2009-2018年度完成27.98公顷，2019-

2021年完成50.63公顷。已按省厅要求完成年初我县2018年底前批准的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任务为42.76公顷(641.41亩)处置率35%的目标任务，实际处置率为65%。

## 4、闲置土地处置情况

根据省自然资源厅下发闲置土地任务清单，我县涉及12个建设项目，共49.512公顷；截止目前，已全部在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中备案销号，完成率为100%。

(十)围绕民生保障，服务群众水平进一步提升。

### 1.切实加强地灾防治，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目前我县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93处，其中特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1处，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3处，中型地质灾害隐患点18处，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71处，潜在威胁7186人，潜在经济损失4.19亿元。为了切实抓好地质灾害防灾工作，最大限度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局在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严格履行部门职责，做到了组织领导到位，制度落实到位，工作开展到位。2021年来，未发生因管理不到位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地质灾害。

2.森林防火方面严控严防。2021年我局认真落实上级防火有关要求，做到早安排，早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广泛宣传森林防火知识，认真落实防火责任制做好各项保障工作，确保了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2020年1月至2021年11月全县共发生2起一般森林火灾，均为地表火，过火林地总面积共计0.2944公顷，均已查处，当事人受到警告，作出书面检讨，甚至处罚。无一起较大森林火灾发生，无一人因森林火灾出现伤亡，森林火灾率完全控制在1%以下。

### 3、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

不动产登记中心截止目前颁发不动产证书3202本，电子证明1376份(抵押登记823件，预告登记553件)，窗口查档量3758件。自7月安装自

助查询设备以来查询证明量388件。参与高铁西站、古罗大道、工业园区等项目用地的前期土地权籍调查等工作，常常是即办即领，快速、便捷、高效地为高铁西站、古罗大道、工业园区等重点项目办理好不动产登记，更好地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必有力的保障。

4、积极做好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体确权登记工作。

截止目前，已经完成了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农村房屋权籍调查、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建设、权属调查结果公示等各个任务，同时调查成果已经汇交至不动产数据库。

5、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有序开展

(1) 2021年共完成了全县860名的生态护林员的选聘和续聘。生态护林员均按五个程序(公告、申报、审核、公示、聘用)选聘到位。其中新聘生态护林员人数为50人，续聘生态护林员为810人。均为建档立卡户。

(2)生态护林员全部上岗进行森林资源的管护，大力宣传全面禁食野生动物，禁止狩猎，严禁野外用火，加大森林防火期的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各生态护林员履职、履贵、林区秩序安全。

(3)7个镇已完成了新聘和续聘工作任务。

(4)及时发放护林员管护补助。按照省有关文件要求，通过“扶贫明白卡”存折将护林员管护补助及时足额地发放到位，每名生态护林员每年管护补助为10000元，我县按季度及时足额发放护林员管护补助，根据绩效考核的要求，每季度发放2400元，剩余的作为年度绩效考核补助发放。2021年第一季度(1-3月份)、第二季度(4-

6月)、第三季度(7-

9月)生态护林员管护补助都已全部发放到位，共发放资金592.24万元

。

(5)自然资源局生态扶贫办公室对全县生态护林员进行日常动态管理和考核工作。主要查看生态护林员是否正常上岗，是否有外出务工现象，巡山日志是否按规定填写，是否有代岗现象。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近年来，我单位加大专项管理力度，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项目实施绩效，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责任，严把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审核审批关，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和集体

议事决策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切实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注重绩效管理，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加以应用，及时查找不足整改完善，确保项目落地落实，确保财政资金高效发挥，确保群众满意度提高获得感增强。

####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投入(预算配置情况)

#####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5分)

:本单位2021年度编制人数为200人(其中行政编制34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66人)，实际在职人员为178人。实际在职人员数占编制数的比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78÷200)×100%=89%，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5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情况(5分)。2021年度本单位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为33.25万元，2020年度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额为33.5万元。本单位“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33.25万元-33.5万元)÷33.5万元×100%=-

0.75%<0。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5分。

##### 3、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已完成，《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已完成，本单位省、市、县安排的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已达标，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5分。

##### (二)过程(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调整率(3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按照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 (2)支付进度(3分)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资金。按照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2分。

(3)结余率(3分)。2021年底结余459.21万元，2020年结余1501.91万元，结余高于上年结转。按照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 (4)“三公经费”控制率(6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24.57\text{万元}/33.25\text{万元}\times 100\%) = 73.89\%$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5)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本单位已建立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如财务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管理制度，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6)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7)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3分)

:本单位2021年度预决算严格按财政要求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基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8)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

2021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未独列政府采购金额，年度无政府采购。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9)公务卡刷卡率(3分):按照《古丈县县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本单位无需使用公务刷卡支付，本指标得分3分。

(10)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本单位已在2021年度更新资产管理业务流程，完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3分。

(11)资产管理安全性(4分)：

2021年本单位资产保存完整，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但遗留问题未得到解决，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12)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 (990.05$

万元/990.05万元) =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三)产出及效率

## 1、职责履行(25分)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县委“生态文明立县、特色产业富民、发展环境创优”发展战略，按照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推进土地资源利用及严格保护耕地等工作，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圆满完成了《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单位职能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

## 2、履职效益(20分)

### (一)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

本单位2021年度圆满完成了各项国土业务工作，依法行政、服务经济发展、各项工作扎实有效，职能作用发挥明显，取得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本次绩效自评，我们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本单位内部员工发放问卷调查80份(本单位员工40份、服务对象20份、社会公众20份)，从收回的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本单位的工作现状评价、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倾听群众意见、服务承诺以及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各方面均给予了满意的评价，满意度为90.5%。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20分。

## 五、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预算配置绩效15分，预算执行绩效11分，预算管理绩效为18分，资产管理绩效9分，职责履行绩效25分，履职效益18分，总绩效为96分。评价结果为“优”级。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与计划存在偏差，可控性偏低。因执行调资增资政策和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资金中途追加预算导致年末预算执行数与年初预算数偏差大，此类不可控的因素导致预算可控性偏低。

(二)预算执行进度偏慢，年末存在结转资金。在各项工作完成的同时，预算执行仍未完成，结合本县实际情况，个别专项无法实施，比如中央农机合作社建设项目及省级累加补贴资金在本县不适用，导致部分专项无法实施，只能结转资金，不利于发挥当年财政专项资金效益。

。

##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强化支出审批。在预算下达的同时，拟定支出计划，强化支出审批，结合工作进度与实际执行情况执行预算，对无计划开支、不合理开支拒绝支付。确保预算执行可控性，创造节约型机关效能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强化预算支出进度，确保年初预算完成率在90%以上。除政策不可控因素之外，年度支出应支尽支，不得随意拖延支出造成结转。三是结合本县实际，调整争资上项结构，积极申报引进适合山区的宜机化项目，做到有的放矢，确保项目全面实施有效。

(二)有关建议。一是建议财政部门加大业务知识培训力度，组织预算单位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现代财政预算管理体系，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支出理念。二是建议细化年初预算指标，提高预算执行规范性和决算编制的科学性。三是建议优化绩效评价指标计分标准，改善评价计分标准的不合理性，让评价结果更加公平公正。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无项目绩效自评

(3)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古文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docx](#)